

关于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股权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投资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我可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125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25%。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注册在上海自贸区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中海（海南）海盛船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海盛”）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25000万元人民币，占比50%；中海绿舟控股有限公司以境外人民币现汇方式出资12500万元人民币，占比25%；我可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12500万元人民币，占比25%。

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交易各方为我司、中海海盛、中海绿舟控股有限公司。中海海盛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与我司法定代表人一致。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中海海盛为我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中海海盛是中国海运集团旗下的骨干企业，也是海南省规模最大的航运企业，主营海南至国内沿海的煤炭、铁矿石、沥青等其他散杂货的运输，公司依托第一大股东中国海运集团的强大实力，目前在海南省大宗散货运输市场上占据主导地位。截至 2016 年一季度末，中海海盛总资产 55.58 亿。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各方按出资金额比例，持有相应比例的交易标的公司股份。

（二）定价依据

各方按出资金额比例，持有相应比例的交易标的公司股份。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上海人寿出资 12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25%。

（二）交易结算方式

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

(三) 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合资合同经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具体出资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6 日。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 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该项投资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由我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该项投资以信函通讯方式，获得我司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该项交易的独立意见。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我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特此公告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4 日



江蘇省蘇州府崑山縣

